上海谊众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延期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 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延期后的召开时间: 2022 年 5 月 12 日

一、原股东大会有关情况

- 1. 原股东大会的类型和届次:
 -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
- 2. 原股东大会召开日期: 2022 年 4 月 29 日
- 3. 原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 股	688091	上海谊众	2022/4/25

_, 股东大会延期原因

公司原计划于 2022 年 4 月 29 日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详见 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3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 披露的《上海谊众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 告编号: 2022-016)。

鉴于目前上海市正处于新冠疫情防控工作的关键时期,为严格落实疫情防控工作的相关要求,全力保障股东及其他参会人员的健康安全,公司决定将原定于2022年4月29日下午14:00召开的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延期至2022年5月12日下午14:00召开,会议的召开地点、股权登记日以及会议审议事项均不变;本次年度股东大会的延期召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三、延期后的股东大会有关情况

- 延期后的现场会议的日期、时间
 召开日期、时间: 2022年5月12日14点00分
- 2. 延期后的网络投票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 自 2022 年 5 月 12 日 至 2022 年 5 月 12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 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3. 延期召开的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不变,其他相关事项参照公司 2022 年 3 月 31 日刊登的《上海谊众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公告编号: 2022-016)。

四、 其他事项

(一) 会议联系

通信地址:上海市奉贤区仁齐路 79 号

邮编: 201401

电话: 021-37190005

联系人: 方舟

- (二)参会股东请提前30分钟到达会议现场办理签到。
- (三) 本次股东大会会期半天, 出席者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四)为配合当前防控新型冠状病毒疫情的相关安排,公司建议股东及股东代表采取网络投票方式参与本次股东大会,参加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应采取有效的防护措施,并配合会场要求接受体温检测等相关防疫工作。

特此公告。

上海谊众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21日

附件1: 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上海谊众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审议上海谊众药业股份有限			
	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			
	的议案			
2	关于审议上海谊众药业股份有限			
	公司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			
	议案			
3	关于审议上海谊众药业股份有限			
	公司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			
	议案			
4	关于审议上海谊众药业股份有限			
	公司 2021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的议案			
5	关于审议上海谊众药业股份有限			
	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			
	议案			
6	关于上海谊众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7	关于聘请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			

	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		
	机构的议案		
8	关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2		
	年薪酬方案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